

## 广东凯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7年6月30日，广东凯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凯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广东凯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截至2017年6月23日的证券持有人名册，公司在册股东共4名，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 （一）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 **(二) 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6 月 23 日。

## **(三) 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除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外，在册股东麦志荣、伍信庭和佛山市顺德区华创声投资有限公司自愿放弃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并签署了放弃优先认购权的承诺书。

## **二、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安排**

### **(一)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范围**

本次发行为定向发行，发行对象为在册股东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相关规定。

### **(二)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人的认购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440.00 万股 (含 44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4.00 元，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760.00 万元(含 1,760.00 万元)。

### **(三) 缴款的时间安排**

1、缴款起始日：2017 年 7 月 5 日

2、缴款截止日：2017年7月5日

#### **(四) 认购程序**

认购对象在约定缴款时间内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并将汇款底单复印件传真至公司或扫描后发至本次股票发行公司邮箱，同时电话确认；若通过网上银行转账，则需将网银转账电子回单截图发至公司邮箱，同时电话确认。

#### **(五) 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 **三、 缴款账户**

户名：广东凯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8011 0100 0914 0995 82

开户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

汇款时，收款人户名、开户行、账号应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人应与认购出资人为同一人，不能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汇款用途需注明“投资款”。

### **四、 其他注意事项**

(一) 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中扣除。

(二) 认购人汇入的资金应与其认购金额一致。或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该认购人。认购资金未足额到账的将确认为未能满足认购条件，视为认购人放弃认购。

(三) 2017年7月5日18:00前，若公司尚未认购人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人的情况，请认购人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票认购状态。

(四) 对于在股票认购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认购人应与公司及时联系，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因认购人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产生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人承担。

## 五、联系方式

(一) 联系人姓名：王慧丽

(二) 联系电话：0757-25522333

(三) 传真：0757-25530628

(四) 邮箱：123\_whl@163.com

(五)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上涌工业区龙洲路段以北

## 六、发行结果公告

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公告编号：2017-033

特此公告。

广东凯华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30日